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源石油”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 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通源石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2021 年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2]232 号《关于同意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1,413,610 股，发行价格为 3.8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9,999,990.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303,599.77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4,696,390.43 元。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011 号《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2、2022 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 [2023] 244 号《关于同意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46,647,23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999,998.9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044,950.2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955,048.69 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3)00000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1 年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14,696,390.43 元，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剩余 387,098.63 元为存款利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119,999,990.20
	减：发行费用	5,303,599.77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4,696,390.43
	减：页岩气射孔技术服务升级项目投入	85,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29,696,390.43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673,831.47
	减：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等	286,732.84
	上年结余	387,098.63
2025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减：页岩气射孔技术服务升级项目投入	-
	加：利息收入	85.87
	减：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387,184.50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0.00

由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25年04月02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账户中的余额全部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

2、2022 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159,999,998.90
	减：发行费用	5,044,950.2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4,955,048.69
	减：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	50,969,984.60

项目		金额（元）
	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投入	
	减：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投入	29,981,656.48
	减：补充流动资金	29,955,048.69
	减：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
	加：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1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235,589.04
	减：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等	2,492.72
	上年结余	45,281,455.24
本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
	减：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投入	19,030,015.40
	减：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投入	25,018,343.52
	加：利息收入	168,329.44
	减：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等	1,401,425.76
	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0.00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账户中的余额全部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2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律监管指引2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联储证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大庆永晨”）与联储证券、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1年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00001614530074210905	115,999,990.20	0.00	2025年4月2日销户

2、2022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丈八北路支行	20000016145300112694292	86,999,998.90	0.00	2025年12月26日销户
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丈八北路支行	20000035394400112605568	70,000,000.00	0.00	2025年12月26日销户
合计			156,999,998.90	0.00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2021年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和附表2、《2022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

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通源石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2025 年度，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通源石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台账、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通源石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 2 号》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附表 1:

2021 年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69.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69.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页岩气射孔技术服务升级项目	否	8,500.00	8,500.00		8,500.00	100%	2024年2月	880.00	是	不适用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	2,969.64		2,969.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	11,469.64		11,469.6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12,000.00	11,469.64		11,469.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由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账户中的余额全部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2022 年度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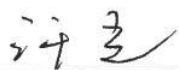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495.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4.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95.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1,903.00	7,000.00	100%	2025 年 6 月	798.34	是	不适用
2、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2,501.83	5,500.00	100%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	2,995.50		2,995.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000.00	15,495.50	4,404.83	15,495.5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16,000.00	15,495.50	4,404.83	15,495.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和“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受外部环境及客户生产计划安排等因素影响,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和研究进度与原计划存在一定差异。结合上述原因,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于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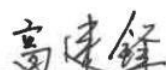
	<p>年12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决定对“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和“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进行延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以及二氧化碳高效驱油与封存技术研究项目均已顺利结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6月30日，在上述董事会授权期限内，公司一直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为满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大庆永晨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非常规井口天然气模块化撬装柔性配置回收项目”，借款金额为7,000万元。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p> <p>2、由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25年12月26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账户中的余额全部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p>

(本页无正文，为《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许光



高建锋

